



局長序

林業在永續經營的目標下，以生態為建構單元體系，融合民眾的需求與環境價值，使國家森林呈現多樣性的、健康的、安全的及永續的生態體系，發揮森林公益及經濟效能。96年度本局承蒙國人的關注與各級長官支持，致力提高行政效率與服務品質，推動「發展優質林業，厚植森林資源」、「發展安全林業，維護森林公益效能」、「發展休閒林業，提供舒適旅遊空間」、「發展環保林業，維護和諧環境」及「國土復育策略方案暨行動計畫」林業相關策略與計畫等五大重點工作。

回顧過去1年已完成北部地區公私有林調查，建立該區域林地地籍GIS資料庫，並獲取土地利用與森林資源現況的有關資訊，有助於掌握國有林事業區外森林資源的現況與動態變化。

辦理國有林班土地登記、國有出租林地測量計畫，研擬彙整「原墾農民陳情訴求案實施計畫」；建構森林護管系統，建立跨部會空中救火機制，與森林暨自然保育警察隊合作打擊不法。96年度執行各項森林護管工作13萬5千餘次，查獲行為人777人。辦理劣化地復育864公頃，增加平地造林地及綠地面積652公頃、海岸林69公頃及離島37公頃，可吸收二氧化碳並釋出氧氣，以改善空氣品質。

依據生態工程為原則，辦理林道維護，維持森林、水土保持資源及林業經營林道之暢通；辦理崩塌地處理、防砂治水工程，減少沖蝕與崩塌、攔阻土砂下移並保障下游民眾生命及公共設施安全。



完成全國56個區域步道系統藍圖規劃，修訂步道規劃設計規範，提供適切之步道系統規劃依循準則，並持續維護步道相關硬體設施之品質。於森林遊樂區辦理生態教育推廣、生態旅遊、志工訓練、環境教育等各項活動，建置國家森林遊樂區導覽網站，編印森林遊樂區宣傳海報、環境教育書籍、摺頁及光碟等宣導品，提供完善的旅遊資訊，旅遊人次計達327萬人，估計增進地方產值達60億元以上。

推動野生物之保育及經營管理，辦理保育類野生物收容中心，落實野生動物保育法之執行，補助或委託25縣市政府辦理保育類野生動物及其產製品之登註記、查核與執行查察，96年度查獲違法案件160件。落實「林業走出去、民眾走進來」的社區林業精神，鼓勵在地參與森林資源保育，91至96年計補助993個第一階段計畫（原住民社區計畫324個）、7個第二階段「林業示範社區營造計畫」，健全國有林管理與自然保育工作。

回顧去歲，策勵來茲，仁德願藉此年報簡冊，增進國人對林業及自然保育施政的瞭解，也期盼國人能多給林務局一些鼓勵、支持與指教，讓林業部門精益求精、更上層樓，能在自然生態環境之維護與國際舞台上綻放光彩。

局長

顏仁德

謹識